

臺中市大里區崇光國民小學

學生轉學程序

*崇光小學區：

大明里（全里），祥興里（全里），東興里（全里），西榮里（除 18、19、22 幢外）

* 教務處註冊組電話 04-24818836-5012

申請項目	攜帶證件	申辦流程	備註
轉入	<p>1. 戶口名簿 (學生戶籍須轉至崇光學區)</p> <p>2. 轉學證明 (原學校辦理轉出開立)</p> <p>3. 監護人證明文件</p>	<p>1. 先至戶政事務所，將學生的戶籍轉移至本校學區(列於上方)</p> <p>2. 到孩子原先就讀學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「轉出」，取得轉學證明(建議先電話聯絡)。</p> <p>3. 攜帶文件，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(請電聯預約，才不會耽誤您寶貴的時間)。</p> <p>4. 監護人填寫<u>轉入程序單</u>。</p> <p>5. 學生抽籤決定就讀班級(以人數最少的班級先抽)。</p> <p>6. 導師聯繫、新班就讀事宜。</p>	<p>1 寒暑假轉入學生班級抽籤，將統一在開學前一週舉行，詳細日期請看學校公告。</p> <p>2 若本校該年級學生數已額滿，將轉介學生至鄰近學校就讀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</p>
轉出	<p>1. 戶口名簿 (學生戶籍需已轉至新就讀學校學區)</p> <p>2. 監護人身分證明文件</p> <p>3. 委託書(父母皆監護人，一方無法到校辦理時需填寫)</p>	<p>1. 請事先告知級任老師，以利相關文件及學用品整理，並歸還已借閱圖書。</p> <p>2. 辦好戶籍轉移(學生戶籍需轉移至新就讀學校學區)。</p> <p>3. 監護人攜帶文件洽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(請電聯預約，才不會耽誤您寶貴的時間)</p> <p>4. 監護人填寫<u>轉出程序單</u></p> <p>5. 完成程序，領取轉學證明。</p>	